

115年全民運動會臺南市民俗體育代表隊-踢毬、陀螺徵召計畫

- 一、核定文號：臺南市政府體育局115年5月28日南市體全字第1150788489號函。
- 二、目的：為推展民俗體育運動，並選拔115年全民運動會臺南市民俗體育代表隊選手，特定徵召辦法。
- 三、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體育局、臺南市體育總會
- 四、承辦單位：臺南市體育總會民俗體育委員會。
- 五、徵召日期：即日起至6月5日(星期五)止。
- 六、報名資格：
 - (一) 戶籍規定：依115年全民運動會競賽規程第六條第一點戶籍規定辦理。(應具中華民國國籍，於本市設籍連續滿3年以上，且無遷入或遷出戶籍等異動情形。(即中華民國112年7月3日以前設籍者)
 - (二) 年齡規定：依各競賽種類國際規則或技術手冊之年齡規定。選手未成年，應徵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但未成年已結婚者，不在此限。
 - (三) 其他：須符合115年全民運動會競賽規程規定。
- 七、報名方式：
 - (一) 報名資格：凡符合本次徵召相關規定並對本活動有興趣之民眾，皆可報名參加。
 - (二)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6月5日(星期五) 下午17:00止，以電郵收件為準。
 - (三) 報名信箱：e17431@gmail.com (一律以電郵傳寄報名，收件後，回訊通知)
 - (四) 聯絡人：臺南市體育總會民俗體育委員會總幹事黃雪芬；電話：0919-788-311。
- 八、徵召方式：
 - (一) 競賽組別：
 1. 踢毬雙人網毬賽(男、女組)。
 2. 踢毬個人賽(男、女組)。
 3. 陀螺團體擲準賽(男、女組)。
 - (二) 徵召人數：
 1. 踢毬雙人網毬賽每單位男女報名各以2人為限，出賽2人；個人賽每單位男女報名各以2人為限；個人賽得兼網毬賽。
 2. 陀螺團體擲準賽每單位男女報名各以5人為限，出賽4人。
 - (三) 徵召條件：
 1. 國際賽事前八名。
 2. 全國中正盃前八名。
 3. 全國各級學校民俗體育競賽前八名(特優、優點)。
 4. 全國民俗運動匯演活動前八名(特優、優點)。
 5. 縣市盃賽前三名。
 6. 其他相關賽事前三名。請提供相關成績證明文件，必要時請提供排序證明。

九、教練遴選方式：

- (一)教練名額：4名，由各組入選正式代表隊選手多數為入選教練方式產生。（男、女組分開）
- (二)教練須具備中華民國民俗體育運動協會核發之丙級以上教練證照，且在有效期限內。
- (三)其它：各項目組別無法推派合格教練，由選訓委員會推派合格教練人員擔任。

十、徵召及審查會議：

- (一) 115年6月8日19時於線上會議辦理
- (二) 徵召委員會：
 - 1. 召集人：張筠湘（臺南市體育總會民俗體育委員會主委）
 - 1. 委員：柳惠理、黃雪芬、許順清、鍾瑩燉。

- 十一、不配合集訓選手之懲處規定：若入選代表隊之選手無故缺席集訓，由委員會提報總會，經本市全民運動會訓輔委員會審議後，得視情況發函請選手繳回一部或全部之集訓費用，如情節重大者，併同取消代表本市參加115年全民運動會比賽資格。
- 十二、選手無故棄權或拒絕接受頒獎，除取消繼續參賽資格外，經各種類運動「審判委員會」議決屬實，得停止其參加 117 年全民運比賽之權利及取消其所兼職員資格。
- 十三、附則：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由臺南市體育總會民俗體育委員會修正並經臺南市體育總會函報臺南市政府體育局同意後公布之。

附表一：115年全民運動會臺南市民俗體育代表隊徵召報名表

項目： 踢毬 陀螺

組別：男子組 團體擲準組 雙人網毬 個人組

 女子組 團體擲準組 雙人網毬 個人組

隊名：

教練：

管理：

聯絡人：

聯絡手機：

通訊地址：

選手名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報名一組請填一張報名表

選手戶籍謄本電子檔 (115年4月4日之後)：

選 手 1		選 手 2	
選 手 3		選 手 4	
選 手 5		選 手 6	
選 手 7		選 手 8	